

##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横林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苏州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进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自最近一次披露委托理财进展情况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 48,750 万元。
- 委托理财投资产品名称：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兴业银行天天万利宝稳利 6 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C 款、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兴业银行添利 3 号净值型理财产品、江苏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34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安心·62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农业银行“农银匠心·灵动”90 天、“农银匠心·灵动”75 天、农银理财“农银同心·每月开放”优选配置第 1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苏州银行“金石榴惠盈公司天天赚 1 号”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建设银行“乾元-日鑫月盈”（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07 期 D 款
- 委托理财期限：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度

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相关业务情况，并结合 2021 年经营计划，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63,000 万元人民币（或 63,000 万元人民币等值外币）的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自 2021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指定媒体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人民币 48,750 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 （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自 2021 年 1 月 5 日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 48,750 万元，收回本金 40,050 万元，获得收益 132.71 万元，具体如下：

1、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理财期限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苏州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开放式净值)	“金石榴惠盈公司天天赚1号”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400.00	3.155%	2021/7/9	2021/7//26	17天	1,400.00	4.08	否
			1,300.00		2021/7/9	2021/7//27	18天	1,300.00		否
中信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00	2.800%	2021/10/1	2021/10//15	14天	4,000.00	4.30	否
			6,000.00		2021/10/1	2021/10//15	14天	6,000.00	6.44	否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	2021/10/21	未到期	-	-	-	否
合计	-	-	17,700.00	-	-	-	-	12,700.00	14.82	-

2、公司子公司常州今创电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创电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理财期限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江苏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年第7期6个月B	1,000.00	3.510%	2021/2/3	2021/8/3	181天	1,000.00	17.65	否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00	3.230%	2021/3/31	2021/4/30	30天	2,000.00	5.31	否
江苏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年第22期6个月B	1,000.00	3.472%	2021/4/9	2021/10/9	183天	1,000.00	17.65	否

累计	-	-	4,000.00	-	-	-	-	4,000.00	40.61	-
----	---	---	----------	---	---	---	---	----------	-------	---

3、公司子公司常州今创风挡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创风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理财期限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兴业银行	非保本开放净值型	天天万利宝稳利6号净值型理财产品C款	3,200.00	3.306%	2021/1/6	2021/2/7	31天	3,200.00	8.99	否
			3,200.00	3.520%	2021/2/9	2021/3/9	28天	3,200.00	8.64	否
		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2,500.00	2.687%	2021/1/5	2021/1/11	6天	2,500.00	1.10	否
			700.00	3.650%	2021/1/12	2021/1/29	17天	700.00	25.34	否
			800.00		2021/1/12	2021/2/2	21天	800.00		否
			500.00		2021/1/12	2021/2/24	43天	500.00		否
			500.00		2021/1/12	2021/3/22	69天	500.00		否
			300.00		2021/3/10	2021/3/22	12天	300.00		否
			400.00		2021/3/10	2021/4/1	22天	400.00		否
			300.00		2021/3/10	2021/4/15	36天	300.00		否
			800.00		2021/3/10	2021/4/26	47天	800.00		否
			600.00		2021/3/10	2021/5/18	69天	600.00		否
			100.00		2021/3/10	2021/6/25	107天	100.00		否
			500.00		2021/3/10	2021/6/28	110天	500.00		否
			200.00		2021/3/10	2021/7/9	121天	200.00		否
			600.00		2021/5/27	2021/7/9	43天	600.00		否

			700.00	2.772%	2021/7/1	2021/8/23	53 天	700.00	17.56	否
			300.00		2021/7/1	2021/9/26	87 天	300.00		否
			1,000.00		2021/7/22	2021/10/15	85 天	1,000.00		否
			600.00		2021/8/6	2021/10/15	70 天	600.00		否
			900.00		2021/9/6	2021/10/15	39 天	900.00		否
			400.00		2021/9/30	2021/10/15	15 天	400.00		否
			2,600.00			2021/10/15	-	-		-
累计	-	-	21,700.00	-	-	-	-	19,100.00	61.64	-

4、公司子公司常州常矿起重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常矿”）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理财期限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750.00	2.100%	2021/2/10	2021/3/17	28 天	750.00	1.21	否
兴业银行	非保本开放净值型	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200.00	2.993%	2021/3/10	2021/5/11	62 天	200.00	6.08	否
			1,200.00		2021/3/10	2021/4/22	43 天	1,200.00		否
			300.00		2021/3/10	2021/4/13	34 天	300.00		否
累计	-	-	2,450.00	-	-	-	-	2,450.00	7.29	-

5、公司子公司常州剑湖金城车辆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剑湖金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理财期限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农业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金钥匙·安心得利·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	2.850%	2021/4/29	2021/6/2	34天	300.00	0.80	否
		“安心·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	2.950%	2021/4/30	2021/7/1	62天	300.00	1.50	否
	非保本开放净值型	“农银匠心·灵动”90天	300.00	3.309%	2021/6/8	2021/9/6	90天	300.00	2.45	否
		“农银匠心·灵动”75天	400.00	3.640%	2021/7/5	2021/9/23	79天	400.00	3.15	否
		“农银同心·每月开发”优选配置第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	-	2021/9/9	未到期	-	-	-	否
累计	-	-	1,600.00	-	-	-	-	1,300.00	7.90	-

6、公司子公司江苏今创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创车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理财期限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兴业银行	非保本开放净值型	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500.00	-	2021/8/18	未到期	-	-	-	否
		兴业银行添利3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300.00	-	2021/8/18	未到期	-	-	-	否
建设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乾元-日鑫月盈”（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	2.750%	2021/9/30	2021/10/12	12天	500.00	0.45	否
累计	-	-	1,300.00	-	-	-	-	500.00	0.45	-

#### （四）公司对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的都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但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上述现金管理业务可能会受潜在市场波动的影响。

针对相关风险，公司拟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措施：

1、公司投资产品类型或理财方式，仅限于商业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发行或定制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积极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 （一）委托理财协议的主要条款

1、公司向苏州银行购买的“金石榴惠盈公司天天赚 1 号”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产品名称：“金石榴惠盈公司天天赚 1 号”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代码：HYGSTTZ01）

（2）产品登记编码：C1115320000173

（3）产品类别：固定收益类公募产品

（4）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

（5）运行模式：开放式净值型

（6）投资币种：人民币

（7）理财期限：本理财产品无固定到期日，但在符合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条件下，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8）产品认购：产品募集期内客户申请购买本产品行为视为认购。认购采

取金额认购的方式。机构投资者认购起点金额 30 万元人民币，以 1 万元的整数倍递增。

(9) 认购份额的计算：本产品每份产品份额面值均为 1 元，每份产品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 元。

认购份额=认购金额/产品份额面值，于产品成立日进行份额确认。

(10) 产品单位净值：本产品采用 1 元/份固定产品单位净值的交易方式，自开放日起将实现的投资净收益以分红形式（如有）分配给份额持有人，使产品单位净值始终保持 1 元/份。

(11) 每万份收益：每万份收益=每份应分配红利\*10000。产品封闭期结束后苏州银行每个工作日公布上一日每万份收益。每万份收益采用截位法保留至小数点后第四位。

(12) 7 日年化收益率：每个工作日公布最近 7 日（含节假日）收益率所折算的产品年化收益率，计算公式：

$$\text{七日年化收益率} = \frac{365}{7} * \sum_{i=0}^6 \frac{R_i}{10000}$$

R<sub>i</sub> 为估值日之前第 i 日的理财产品万份收益，i=0,1,2,3,4,5,6，R<sub>0</sub> 为估值日。7 日年化收益率采用截位法保留至小数点后第四位。

7 日年化收益率仅供客户投资参考，不构成对产品实际投资收益率的承诺或担保，客户的实际收益由产品投资收益决定。

(13) 分红：产品每周二分红，如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如全额赎回，则本金和收益随本次赎回交易全额结清；如部分赎回，则收益部分分段计算，赎回前本金产生的收益下个周二结转支付，赎回后根据剩余本金重新计算收益。

(14) 业绩比较基准：活期存款利率。本产品为净值型理财产品，没有预期收益率。

(15) 产品托管费年化费率：0.01%

(16) 固定管理费年化费率：0.40%

**2、公司向中信银行购买的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6278 期），主要条款如下：**

(1) 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6278 期



(2) 产品编码：C21QK0125

(3)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 收益计算天数：14 天（收益计算天数受提前终止条款约束）。

(5) 币种及认购起点：本产品本金与收益币种均为人民币，初始认购金额不低于 5 万元，以 1 万元的整数倍增加。

(6) 扣款日：2021 年 10 月 1 日

(7) 收益起计日：2021 年 10 月 1 日

(8) 到期日：2021 年 10 月 15 日

(9) 联系标的：美元/日元

(10) 联系标的定义：美元/日元即期汇率，表示为一英镑可兑换的美元数。

(11) 产品结构要素信息

定盘价格：美元/日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 3:00 的 USDJPY Currency 的值。

期初价格：2021 年 10 月 08 日的定盘价格

期末价格：联系标的观察日的定盘价格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1 年 10 月 12 日

(12) 基础利率：1.48%

(13) 收益区间：1.48%-2.80%

(14) 计息基础天数：365 天

(15) 产品收益率确定方式

结构性存款利率确定方式如下：（根据每期产品情况实际确定）

①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美元/日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超过 1%，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高收益率 2.80%；

②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美元/日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小于等于 1%或持平或上涨且涨幅小于等于 4%，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收益率 2.40%；

③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美元/日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上涨且涨幅超过 3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低收益率 1.48%

上述测算收益依据收益区间假定，不等于实际收益。

**3、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购买的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07 期 D 款，主要条款如下：**

(1) 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07 期 D 款

(2) 产品代码：21ZH307D

(3) 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4) 产品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5) 期限：32 天

(6) 产品募集期：2021 年 10 月 19 日-20 日

(7) 投资冷静期：产品募集期内,中国工商银行为投资者提供不少于 24 小时的投资冷静期。在产品募集的全程，投资者如改变决定，有权通过撤单解除本产品的购买约定。工商银行将及时退回/解冻投资者本金款项。在此基础上,投资冷静期内（募集期的最后 24 小时），工商银行将再为投资者提供撤单操作便利，冷静期内不接受购买，仅支持撤单。

(8) 产品起始日(交易日)：2021 年 10 月 21 日（遵循工作日准则[1]）

(9) 产品到期日 2021 年 11 月 22 日 (遵循工作日准则)

(10) 认购起点及投资金额递增单位：认购起点为 1000 万元人民币，超过起点部分，以 10000 元的整数倍递增。

(11) 挂钩标的：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 3 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12) 挂钩标的观察期：2021 年 10 月 21 日(含)-2021 年 11 月 18 日(含)，观察期总天数 (M) 为 29 天；观察期内每日观察,每日根据当日挂钩标的表现,确定挂钩标的保持在区间内的天数。

(13) 挂钩标的初始价格：产品起息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K”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 3 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彭博“BFXI”页面上没有最示相关数据，该日指标采用此

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14) 观察区间：观察区间上限：初始价格+ 240 个基点

观察区间下限：初始价格- 240 个基点

(15) 预期年化收益率： $1.05\% + 2.25\% * N/M$ ，1.05% ， 2.25%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 N 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 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1.05%，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 3.30%，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16) 预期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如到期日根据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则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也按照同一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 3 位四舍五入，具体以工商银行实际派发为准。

#### **4、公司子公司今创电工向江苏银行购买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1 年第 7 期 6 个月 B，主要条款如下：**

(1) 产品名称：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7 期 6 个月 B

(2) 产品代码：JGCK20210071060B

(3)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 币种：人民币

(5) 期限：6 个月

(6) 成立日：2021 年 2 月 3 日

(7) 起息日：2021 年 2 月 3 日

(8) 到期日：2021 年 8 月 3 日

(9) 挂钩标的：2021 年 2 月 3 日（含）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含），观察期内每日北京时间下午 2 点彭博“EUR CURRENCY BFIX”页面中欧元兑美元的即期汇率。如遇节假日，则当日计息价格参考前一交易日的上述汇率，如在观察日彭博“EUR CURRENCY BIX”页面上未能显示，则由江苏银行确定该挂钩标的适用汇率。

(10) 挂钩标的观察期：2021 年 2 月 3 日（含）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含），

观察期内每日观察，根据每日挂钩标的表现，确定挂钩标的处于目标区间内的天数。

(11) 目标区间：起息日当天北京时间下午 2 点彭博“EURUSD CURRENCY BFIX”页面中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pm 0.0395$

(12)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化）：1.4%-3.53%（年化）

(13) 预期年化收益率计算：预期年化收益率 $=1.4\%+2.13\%*N/M$ ，1.4%及 2.13%均为年化收益率。其中，N 为观察总天数中，产品标的在目标区间内（含区间上下限）的日历日天数；M 为观察总天数，即从起息日（并包含）至到期日前两个工作日（包含）的总日历日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收益区间，最低年化收益率为 1.4%至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 3.53%。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难。

(14) 预期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计息天数/360，其中，计息天数=起息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360+ 整月数\*30+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具体以江苏银行实际支付为准。

(15) 产品本金和收益支付：产品本金和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第一个工作日晚上 24 点前到账，期间不计算利息。

若产品不成立，在宣告不成立日次日将全部本金返还客产品本金和收益支付户账户，购买产品当日至宣告不成立日之间计付活期利息，宣告不成立日至到账日期间不计利息。若产品提前终止，在提前终止日后的 3 个工作日之内向甲方支付产品的本金和已经实现的收益。

**5、公司子公司今创电工向江苏银行购买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1 年第 22 期 6 个月 B，主要条款如下：**

(1) 产品名称：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22 期 6 个月 B

(2) 产品代码：JGCK20210221060B

(3)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 币种：人民币

(5) 期限：6 个月

(6) 成立日：2021 年 4 月 9 日

(7) 起息日：2021 年 4 月 9 日

(8) 到期日：2021 年 10 月 9 日

(9) 挂钩标的：2021 年 4 月 9 日（含）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含），观察期内每日北京时间下午 2 点彭博“EUR CURRENCY BFIX”页面中欧元兑美元的即期汇率。如遇节假日，则当日计息价格参考前一交易日的上述汇率，如在观察日彭博“EUR CURRENCY BIX”页面上未能显示，则由江苏银行确定该挂钩标的适用汇率。

(10) 挂钩标的观察期：2021 年 4 月 9 日（含）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含），观察期内每日观察，根据每日挂钩标的表现，确定挂钩标的处于目标区间内的天数。

(11) 目标区间：起息日当天北京时间下午 2 点彭博“EURUSD CURRENCY BFIX”页面中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pm$ 0.0382

(12)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化）：1.4%-3.53%（年化）

(13) 预期年化收益率计算：预期年化收益率 $=1.4\%+2.13\%*N/M$ ，1.4%及 2.13%均为年化收益率。其中，N 为观察总天数中，产品标的在目标区间内（含区间上下限）的日历日天数；M 为观察总天数，即从起息日（并包含）至到期日前两个工作日（包含）的总日历日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收益区间，最低年化收益率为 1.4%至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 3.53%。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难。

(14) 预期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 $=$ 产品本金 $\times$ 预期年化收益率 $\times$ 计息天数 $/360$ ，其中，计息天数 $=$ 起息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 $\times 360+$ 整月数 $\times 30+$ 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具体以江苏银行实际支付为准。

(15) 产品本金和收益支付：产品本金和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第一个工作日晚上 24 点前到账，期间不计算利息。

若产品不成立，在宣告不成立日次日将全部本金返还客产品本金和收益支付户账户，购买产品当日至宣告不成立日之间计付活期利息，宣告不成立日至到账日期间不计利息。若产品提前终止，在提前终止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之内向甲方支付产品的本金和已经实现的收益。

**6、公司子公司今创电工向兴业银行购买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 (1) 产品币种：人民币
- (2) 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3) 产品规模：2000 万元

(4) 乙方提前终止：如果乙方提前终止本产品，将提前 2 个北京工作日通过乙方营业网点或乙方网站公布提前终止日。乙方将甲方提前终止日所持有的产品金额相对应的本金与收益于兑付日（按协议 2.2 款约定如有）划转至协议中甲方活期账户或一本通账户。乙方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

(5) 观察标的：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上海金基准价是指，市场参与者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平台上，按照以价询量、数量撮合的集中交易方式，在达到市场量价相对平衡后，最终形成的人民币基准价，具体信息详见 [www.sge.com.cn](http://www.sge.com.cn)。

上海金上午/下午基准价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发布并显示于彭博页面“SHGFGOAM INDEX” / “SHGFGOPM INDEX”。如果在定价日的彭博系统页面未显示该基准价或者交易所未形成基准价，则由乙方凭善意原则和市场惯例确定所适用的基准价。）

(6) 观察标的工作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交易日

(7) 观察日：2020 年 04 月 27 日，以协议约定为准。

（如遇非观察标的工作日则调整至前一观察标的工作日）

(8) 产品收益：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9) 固定收益：固定收益=本金金额×1.5%×观察期存续天数/365

(10) 浮动收益：浮动收益=本金金额×浮动收益率×观察期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且大于等于(参考价格\*98.5%)，则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89%/年；

若观察日价格大于(参考价格\*98.5%)且小于等于（参考价格\*1.45%），则浮动收益率=1.73%。

若观察日价格大于（参考价格\*145%），则浮动收益率为零。

(11) 观察期存续天数：如本存款产品未提前终止，观察期存续天数为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的天数；

如本存款产品提前终止，观察期存续天数为起息日（含）至提前终止日（不含）的天数。

（12）管理费：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乙方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甲方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7、公司子公司今创风挡向兴业银行购买的兴银理财天天万宝利稳利 6 号 C 款净值型理财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兴银理财天天万宝利稳利 6 号 C 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2）产品销售名称：金雪球稳利月月盈

（3）产品代码：9K219373

（4）产品基本类型：公募、固定收益类、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净值型

（5）产品投资性质：固定收益类

固定收益类产品是指根据监管相关规定，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债权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的产品。

（6）理财产品币种：人民币

（7）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8）投资周期：

①产品成立以后，每日开放申购，客户于申购日提交申购申请，管理人于申购日下一个工作日扣款，根据扣款日前一自然日的产品净值确认申购份额。

②本理财产品的投资周期为 1 个月。在产品没有提前终止的情况下，每一笔理财资金（包括认购资金或申购资金）参与本理财产品的投资运作需经历一个或多个完整的投资周期。

③客户根据规则提交预约赎回申请后，管理人于相应投资周期终止日后三个工作日内根据客户预约赎回的份额及相应投资周期终止日前一自然日的产品净值支付赎回的理财资金。如客户不做预约赎回，则在一个投资周期结束后，客户该笔理财资金全部自动进入下一投资周期。

（9）销售起点金额及递增金额：

①每笔认购/申购起点金额为 1.00 元；

②认购/申购超出起点金额的部分以 0.01 元的整数倍递增。

(10) 理财产品份额净值:

①若产品投资资产运作出现损失的, 产品份额净值下降, 投资者分配所得可能小于投资者初始投资本金。投资者分配所得以实际到账金额为准。

②产品实际终止日之前的估值日公布的产品份额净值已扣除交易手续费、销售服务费、产品托管费、投资管理费。

③产品管理人依约定公布产品份额净值, 产品管理人以赎回日产品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收益分配和赎回兑付。

(11) 理财利益分配方案

①分配方案要点:

本产品的分配时点包括“期间分配”和“终止分配”。

本产品的分配方式仅采取“现金分配”。

本产品的分配资产性质包括“收益分配”和“本金分配”。

本产品的分配的动因仅采取“投资者赎回分配”。

②具体理财利益分配方案由产品管理人拟定, 并由产品托管人复核后确定。

(12) 理财利益的兑付

①理财收益的兑付, 本产品收益分配基准日为赎回日, 原则上管理人于收益分配基准日 2 个工作日内兑付理财利益 (如有)。

②理财本金的兑付, 原则上产品管理人应于赎回日后 3 个工作日内兑付理财本金 (如有)。

③如发生需要延后兑付的特殊情况, 产品管理人将对延后兑付的情况进行公告。

**8、公司子公司今创风挡、常州常矿、今创车辆向兴业银行购买的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主要条款如下:**

(1) 产品名称: 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2)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

固定收益类产品是指根据监管相关规定, 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债权类资产的比列不低于 80% 的产品, 兴业银行对本产品的本金并不提供保证, 也不承诺任何固定收益。



- (3) 理财币种：人民币
- (4) 发行方式：公募
- (5) 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 (6) 单位金额：1 元/份
- (7) 单位净值：

①本产品采用 1.00 元固定份额净值交易方式，自产品成立日起每日将实现的产品净收益以分红形式（或净损失）分配给理财产品持有人，并将该部分收益以份额形式按日结转到客户理财账户，参与下一日产品收益分配，使产品份额净值始终保持 1.00 元。

②单位净值为提取投资管理费、销售服务费、托管费等相关费用后的理财产品单位份额净值，客户按该单位份额净值进行赎回和提前终止分配。

- (8) 认购/申购份额：认购/申购份额=认购/申购金额÷1 元/份

(9) 每万份理财产品已实现收益：指每万份理财份额的日已实现收益，精确至小数点后第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按去尾原则处理。

每万份理财产品已实现收益=当日理财产品份额已实现收益÷当日理财产品份额×10000

(10) 7 日年化收益率：指以本产品最近七日（含节假日）收益率所折算的产品年化收益率。产品成立不满七小时以实际日收益率折算年收益率。

$$7 \text{ 日年化收益率 } (\%) = \left\{ \left[ \prod_{i=1}^7 \left( 1 + \frac{R_i}{10000} \right) \right]^{365/7} - 1 \right\} \times 100\%$$

其中， $R_i$  为最近第  $i$  个自然日(包括计算当日)的每万份理财产品已实现收益。

7 日年化收益率采用四舍五入保留至百分号内小数点后第 3 位。

- (11) 理财产品费用：

①理财产品费用包含投资管理费、托管费以及销售服务费等相关费用，上述费用每日计提，定期收取。

②本产品销售服务费年化费率为 0.20%，托管费年化费率为 0.03%，投资管理费年化费率不超过 0.20%，若投资资产组合净值扣除销售服务费、产品托管费和投资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后，客户实际获得的收益达不到业绩比较基准，则兴业银行不收取当日的投资管理费。详见“七、理财费用与税收”条款。

③本产品不收取申购费和赎回费。

④兴业银行保留变更上述理财产品收取费率标准的权利，如有变更，将提前一个工作日在兴业银行网站或兴业银行营业网点公告。

(12) 提前终止权：

①客户无权提前终止该产品；当出现本产品说明书中的“提前终止”情形，兴业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

②如果兴业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兴业银行将提前一个工作日通过兴业银行各营业网点或兴业银行网站公布提前终止日并指定资金支付日（一般不晚于提前终止日之后的三个工作日）。兴业银行应将客户理财资金于指定的资金支付日（遇非工作日顺延）内划转至客户指定账户。

③理财产品提前终止日至理财资金到账日之间资金不计付利息。

**9、公司子公司常州常矿向工商银行购买的“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 产品名称：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2) 产品代码：SXEDXBBX

(3)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 期限：无固定期限

(5) 本币币种：人民币

(6) 认购/申购最低金额：10 万元，以 1000 元整数倍追加

(7) 单位金额：1 元/份

(8) 托管费率：0.02%

(9) 销售手续费率：0%

(10) 业绩基准：本产品拟投资 0%—80%的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20%—100%的债权类资产，0%—80%的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按目前各类资产的市场收益率水平计算，扣除理财产品托管费等费用，若所投资的资产按时收回全额本金和收益，则客户可获得的业绩基准（R）分档如下：28 天-35 天 2.10%。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需谨慎。客户适用业绩基准以确认日当天为准。若产品未达到客户业绩基准，工商银行不收取投资管理费；在达到客户业绩基准的情况下，工商银行按照说明书约定的业绩基准支付客户收益后，将超过部分作

为银行投资管理费收取。工商银行将根据市场利率变动及资金运作情况不定期调整各档次业绩基准，并至少于新业绩基准启用前 1 个工作日公布。

(11) 提前终止及变更说明书：

①为保护客户利益，工商银行可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提前 7 天公告提前终止本产品。

②若由于工商银行变更说明书相关条款，如投资范围、投资品种、投资比例、产品评级等，客户可以在规定时间内（5 个工作日）选择赎回，此时工商银行将不收取赎回费用，按照实际客户资金持有天数所对应业绩基准兑付本金及收益。

(12) 收益计算方法：预期收益 = 投资本金 × 业绩基准 (R) / 365 × 实际存续天数 投资本金以客户的每笔购买为单位，业绩基准为客户购买时适用的按照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期间如遇工商银行调整业绩基准，存续份额的业绩基准不变。 实际存续天数：自客户购买确认日至预约到期日（赎回日）期间的天数；如客户在募集期内认购本产品份额，则该份额的实际存续天数自产品成立日（含当日）起开始计算。

(13) 税款：理财收益的应纳税款由客户自行申报及缴纳。

**10、公司子公司剑湖金城向农业银行购买的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34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 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34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2) 理财期限：34 天（取决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3) 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2.85%

（业绩比较基准不构成收益承诺。中国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变化及投资运作情况进行调整。）

(5) 实际理财天数/约定持有期：34 天（客户每次购买本产品理财期限均为 34 天，即购买起息日（含）至约定持有期到期日（不含）的自然天数为 34 天）；

如遇提前终止则实际理财天数为自本产品认购/申购起息日（含）至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6) 本金保证：本理财产品不提供本金担保。

(7) 产品收益说明：产品存续期间，依实际运作情况计算客户投资收益，超出预期收益及各项费用的部分 资产管理人有权将其作为浮动管理费用。如遇我行调整收益率，自新收益率生效日（含）后，所有新申购资金从生效日开始采用新收益率

(8) 收益计算基础：实际理财天数/365

(9) 投资人理财收益情景分析：

①情景 1：最好情景

假定产品成立时，个人投资者理财资金为 100,000 元人民币，到期扣除费用后实现了 业绩比较基准 2.85%，理财天数为 34 天，则

投资人理财收益=100,000×2.85%×34÷365=265.48 元人民币

②情景 2：最差情景

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到期时可能损失部分本金，收益为 0。注：业绩比较基准、测算收益或类似表述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不构成收益承诺，最终收益以中国农业银行实际兑付的收益为准。

本产品为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由于市场波动或投资品种发生 信用风险导致产品到期时投资人持有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有可能低于业绩比较基准，甚至不足以支付理财产品本金，届时理财资金将按照产品到期时的收益向客户进行分配。但在此种情形下，理财产品保留向发生信用风险的投资品发行主体进行追偿的法定权利，若这些权利在未来得以实现，在扣除相关费用后，将继续向客户分配。

(10) 各项费用：

托管费：0.05%/年，由托管人按日收取。

销售管理费：0.25%/年，由资产管理人按日收取。

投资管理费：0.05%/年，由资产管理人按日收取。

本产品无认购费、申购费。

产品存续期间如遇管理费率调整，将分段计收管理费。即调整生效日之前适用原管理费率，调整生效日及之后适用新管理费率。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银行理财产品收取客户管理费需缴纳增值税，增值税率为 6%。上述管理费率为含税费率。

(11) 产品质押：本理财产品可质押

(12) 提前终止权：

本理财产品不对投资者提供提前终止权，农业银行有权在提前终止日行使提前终止权，终止此产品。

产品存续期内，如出现《协议》约定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如果中国农业银行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中国农业银行将在提前终止日前 2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发出提前终止公告。

**11、公司子公司剑湖金城向农业银行购买的中国农业银行“安心.62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 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62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2) 理财期限：62 天（取决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3) 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2.95%

（业绩比较基准不构成收益承诺。中国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变化及投资运作情况进行调整。）

(5) 实际理财天数/约定持有期：62 天（客户每次购买本产品理财期限均为 62 天，即购买起息日（含）至约定持有期到期日（不含）的自然天数为 62 天）；

如遇提前终止则实际理财天数为自本产品认购/申购起息日（含）至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6) 本金保证：本理财产品不提供本金担保。

(7) 产品收益说明：产品存续期间，依实际运作情况计算客户投资收益，超出预期收益及各项费用的部分 资产管理人有权将其作为浮动管理费用。如遇我行调整收益率，自新收益率生效日（含）后，所有新申购资金从生效日开始采用新收益率

(8) 收益计算基础：实际理财天数/365

(9) 投资人理财收益情景分析：

①情景 1：最好情景

假定产品成立时，个人投资者理财资金为 100,000 元人民币，到期扣除费用后实现了 业绩比较基准 2.95%，理财天数为 62 天，则

投资人理财收益=100,000×2.95%×62÷365=501.1 元人民币

## ②情景 2：最差情景

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到期时可能损失部分本金，收益为 0。注：业绩比较基准、测算收益或类似表述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不构成收益承诺，最终收益以中国农业银行实际兑付的收益为准。

本产品为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由于市场波动或投资品种发生信用风险导致产品到期时投资人持有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有可能低于业绩比较基准，甚至不足以支付理财产品本金，届时理财资金将按照产品到期时的收益向客户进行分配。但在此种情形下，理财产品保留向发生信用风险的投资品发行主体进行追偿的法定权利，若这些权利在未来得以实现，在扣除相关费用后，将继续向客户分配。

### （10）各项费用：

托管费：0.05%/年，由托管人按日收取。

销售管理费：0.25%/年，由资产管理人按日收取。

投资管理费：0.05%/年，由资产管理人按日收取。

本产品无认购费、申购费。

产品存续期间如遇管理费率调整，将分段计收管理费。即调整生效日之前适用原管理费率，调整生效日及之后适用新管理费率。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银行理财产品收取客户管理费需缴纳增值税，增值税率为 6%。上述管理费率为含税费率。

### （11）产品质押：本理财产品可质押

### （12）提前终止权：

本理财产品不对投资者提供提前终止权，农业银行有权在提前终止日行使提前终止权，终止此产品。

产品存续期内，如出现《协议》约定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如果中国农业银行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中国农业银行将在提前终止日前 2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发出提前终止公告。

**12、公司子公司剑湖金城向农业银行购买的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9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 产品名称：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2) 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开放净值型）

(3) 募集方式：公募

(4) 投资币种：人民币

(5)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3.20%

（业绩比较基准不构成收益承诺。本产品业绩基准为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结合历史经验和当前市场环境对该产品策略可达到业绩的预估，不构成对该产品未来任何的收益承诺，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有权根据市场变化及投资运作情况进行调整。）

(6) 产品认购：

①产品募集期内，客户购买产品的行为被视为产品认购。

②个人客户认购起点金额为1元，并以1元的整数倍递增；对公客户认购起点金额为1元，并以1元的整数倍递增。

③产品认购以金额申请，折算为份额进行登记。认购份额计算公式为：认购份额=认购金额÷认购价格。

④认购价格为1元人民币/份，即认购期每份产品份额为1元。

(7) 产品收益说明：

投资收益率是依据产品单位净值计算的年化收益率，其中1年按365天计算。

募集期内（产品成立日前一日除外）投资者理财资金按活期存款利率计息。

投资期内依据产品实际投资情况计算产品净值及投资收益。

清算期内理财资金无活期存款利息。

(8) 净值计算说明：理财产品当日单位净值=理财产品当日净资产（扣除资产交易相关税费、托管费、销售管理费、投资管理费等费用的资产净值）/产品当日总份额，理财产品单位净值精确到小数点后6位。投资人理财收益=投资人当日持有理财产品份额×（理财产品当日单位净值-投资者认/申购对应单位净值），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以实际派发为准。

(9) 产品到期投资收益分配方式：

本理财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后，根据产品净资产计算单位净值向投资人兑付，并按约定方式对净值进行披露。遇非工作日时顺延。

资金到账日为产品到期日后 2 个工作日内或提前终止日后 2 个工作日内。

(10) 各项费用:

①申购/赎回费率

申购费率: 0.00%。

赎回费率: 0.00%。

②管理费率托管费: 0.02%/年, 按日收取。

销售管理费: 0.10%/年, 按日收取。

投资管理费: 0.10%/年, 按日收取。

其他费用: A、投资账户开立及维护费、交易手续费、资金汇划费、清算费等; B、产品 成立后与产品相关的会计师费、审计费、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公证费、执行费用等; C、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等; D、其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费用。

产品存续期间如遇管理费率调整, 将分段计收管理费。即调整生效日之前适用原管理费率, 调整生效日及之后适用新管理费率。

上述托管费、销售管理费、投资管理费、管理人超额收益、其他费用等为含税费率。

(11) 投资人理财收益情景分析

情景 1:

①投资者 A 于开放日 T 日申购开放时段申购本产品, 申购金额为 10000 元, 申购金额于申购清算日 (T 日) 清算, 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于 T 日的下一工作日公布的 T 日 的产品单位净值 1.050000,

投资者 A 的申购清算价为 T 日的产品单位净值 1.050000

假设本产品认/申购费率为 0%

投资者 A 申购份额= $10000/(1+0\%) \div 1.050000=9523.81$  份

②投资者 A 于持有产品 90 天后在赎回开放时段内赎回产品, 赎回份额为 9523.81 份, 赎回确认日公布的产品赎回单位净值 1.058285,

投资者 A 的赎回清算价为 1.058285

假设本产品赎回费率为 0%

投资者 A 赎回金额= $9523.81 \times (1-0\%) \times 1.058285=10078.91$  元



假设投资者实际理财天数（T+90 日）为 90 天

投资者 A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 $(10078.91-10000) \times 365/75 \div 10000=3.20\%$

情景 2:

①投资者 B 于开放日 T 日申购开放时段申购本产品, 申购金额为 10000 元, 申购金额于申购清算日（T 日）清算, 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于开放日结束的下一工作日（T+1 日）公布的 T 日的产品单位净值 1.050000,

投资者 B 的申购清算价为 T 日的产品单位净值 1.050000

假设本产品认/申购费率为 0%

投资者 B 申购份额= $10000/(1+0\%) \div 1.050000=9523.81$  份

（2）投资者 A 于持有产品 90 天后在赎回开放时段内赎回产品, 赎回份额为 9523.81 份, 赎回确认日公布的产品赎回单位净值 1.059062,

投资者 A 的赎回清算价为 1.059062

假设本产品赎回费率为 0%

投资者 A 赎回金额= $1.059062 \times (1-0\%) \times 9523.81=10086.31$  元

假设投资者实际理财天数（T+90 日）为 90 天

投资者 A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 $(10086.31-10000) \times 365/90 \div 10000=3.50\%$

情景 3:

投资者 A 于开放日申购本产品, 持有产品 90 天后赎回产品, 在最不利的投资情况下, 赎回单位净值为 0, 理财产品损失全部本金。

### 13、公司子公司剑湖金城向农业银行购买的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

75 天理财产品, 主要条款如下:

（1）产品名称：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75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开放净值型）

（3）募集方式：公募

（4）投资币种：人民币

（5）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3.10%

（业绩比较基准不构成收益承诺。本产品业绩基准为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结合历史经验和当前市场环境对该产品策略可达到业绩的预估, 不构成对该产品未来任何的收益承诺, 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有权根据市场变化及投资运作

情况进行调整。)

(6) 产品认购:

①产品募集期内, 客户购买产品的行为被视为产品认购。

②个人客户认购起点金额为 1 元, 并以 1 元的整数倍递增; 对公客户认购起点金额为 1 元, 并以 1 元的整数倍递增。

③产品认购以金额申请, 折算为份额进行登记。认购份额计算公式为: 认购份额=认购 金额÷认购价格。

④认购价格为 1 元人民币/份, 即认购期每份产品份额为 1 元。

(7) 产品收益说明:

投资收益率是依据产品单位净值计算的年化收益率, 其中 1 年按 365 天计算。

募集期内 (产品成立日前一日除外) 投资者理财资金按活期存款利率计息。

投资期内依据产品实际投资情况计算产品净值及投资收益。

清算期内理财资金无活期存款利息。

(8) 净值计算说明: 理财产品当日单位净值=理财产品当日净资产 (扣除资产交易相关税费、托管费、销售 管理费、投资管理费等费用的资产净值) /产品当日总份额, 理财产品单位净值精确到 小数点后 6 位。投资人理财收益=投资人当日持有理财产品份额× (理财产品当日单位净值-投资者认/申购对应单位净值), 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具体以实际派发为准。

(9) 产品到期投资收益分配方式:

本理财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后, 根据产品净资产计算单位净值向投资人兑付, 并按约 定方式对净值进行披露。遇非工作日时顺延。

资金到账日为产品到期日后 2 个工作日内或提前终止日后 2 个工作日内。

(10) 各项费用:

①申购/赎回费率

申购费率: 0.00%。 赎回费率: 0.00%。

②管理费率托管费: 0.02%/年, 按日收取。

销售管理费: 0.10%/年, 按日收取。

投资管理费: 0.10%/年, 按日收取。

其他费用: A、投资账户开立及维护费、交易手续费、资金汇划费、清算费

等；B、产品 成立后与产品相关的会计师费、审计费、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公证费、执行费用等；C、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等；D、其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费用。

产品存续期间如遇管理费率调整，将分段计收管理费。即调整生效日之前适用原管理费率，调整生效日及之后适用新管理费率。

上述托管费、销售管理费、投资管理费、管理人超额收益、其他费用等为含税费率。

#### (11) 投资人理财收益情景分析

##### 情景 1:

①投资者 A 于开放日 T 日申购开放时段申购本产品，申购金额为 10000 元，申购金额于申购清算日（T 日）清算，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于 T 日的下一工作日公布的 T 日的产品单位净值 1.050000，

投资者 A 的申购清算价为 T 日的产品单位净值 1.050000

假设本产品认/申购费率为 0%

投资者 A 申购份额=10000/(1+0%)÷1.050000=9523.81 份

②投资者 A 于持有产品 75 天后在赎回开放时段内赎回产品，赎回份额为 9523.81 份，赎回确认日公布的产品赎回单位净值 1.056688，

投资者 A 的赎回清算价为 1.056688

假设本产品赎回费率为 0%

投资者 A 赎回金额=9523.81×(1-0%)×1.056688=10063.70 元

假设投资者实际理财天数（T+75 日）为 75 天

投资者 A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10063.70-10000)×365/75÷10000=3.10%

##### 情景 2:

①投资者 B 于开放日 T 日申购开放时段申购本产品，申购金额为 10000 元，申购金额于申购清算日（T 日）清算，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于开放日结束的下一工作日（T+1 日）公布的 T 日的产品单位净值 1.050000，

投资者 B 的申购清算价为 T 日的产品单位净值 1.050000

假设本产品认/申购费率为 0%

投资者 B 申购份额=10000/(1+0%)÷1.050000=9523.81 份

(2) 投资者 A 于持有产品 75 天后在赎回开放时段内赎回产品，赎回份额为 9523.81 份，赎回确认日公布的产品赎回单位净值 1.057335，

投资者 A 的赎回清算价为 1.057335

假设本产品赎回费率为 0%

投资者 A 赎回金额= $1.057335 \times (1-0\%) \times 9523.81 = 10069.86$  元

假设投资者实际理财天数 (T+75 日) 为 75 天

投资者 A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 $(10069.86-10000) \times 365/75 \div 10000 = 3.40\%$

情景 3:

投资者 A 于开放日申购本产品，持有产品 75 天后赎回产品，在最不利的投资情况下，赎回单位净值为 0，理财产品损失全部本金。

**14、公司子公司剑湖金城向农业银行购买的农银理财“农银同心·每月开放”优选配置第 1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 产品名称：农银理财“农银同心·每月开放”优选配置第 1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 产品类型：混合类

(3) 运作模式：开放净值型产品

(4) 业绩比较基准：3.30%。业绩比较基准以年化收益率表示，业绩比较基准由管理人依据理财产品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资产配置计划，并综合考虑市场环境等因素测算。

本理财产品为混合类产品，货币市场工具类、债券和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低于 80%；权益类资产比例低于 80%，证券投资基金及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或计划等投资比例为 0-100%，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比例低于 80%。

本理财产品主要投资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贡献基础收益，并通过投资基金、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增厚收益，同时适当参与以对冲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本理财产品根据各类资产的收益水平、流动性特征、信用风险等因素动态调整投资组合中资产配比，并利用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久期策略、杠杆策略、息票策略、价值投资、等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根据以上情况，结合本理财产品发行时已知的市场利率水平、股票市场以及金融衍生品市场行情等测

算，业绩比较基准为 3.30%（年化）

（5）超额收益率（年化值）：理财产品在扣除销售管理费、投资管理费、托管费及资产交易相关税费等费用后，年化实际投资收益率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部分。计算公式如下：

超额收益率=（理财产品当前开放期最后一日或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计提超额收益前的净资产-理财产品上一个申购或认购清算日的净资产）/理财产品上一个申购或认购清算日的净资产\*（365/实际理财天数）-业绩比较基准

（6）管理人超额收益：本理财产品的管理人超额收益分成为 0%，管理人超额收益率=超额收益率×0%，管理人超额收益=管理人超额收益率\*理财产品上一个申购或认购清算日的净资产\*实际理财天数/365,在理财产品当前开放期最后一日或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收取。

（7）产品认购：

①产品募集期内，客户购买产品的行为被视为产品认购。认购资金当日冻结，并于产品募集期最后一日进行认购资金清算，进行认购资金清算之日为认购清算日。募集期允许认购、撤单。认购资金冻结日至募集结束前一日，客户可获得认购资金的活期利息，且利息不计入投资本金，募集期结束日当天资金不计息。

②个人客户认购起点金额为 1 元，并以 1 元的整数倍递增；对公客户认购起点金额为 1 元，并以 1 元的整数倍递增。

③产品认购以金额申请，折算为份额进行登记。认购份额计算公式为：认购份额=认购金额÷认购价格。

④认购价格为 1 元人民币/份，即认购期每份产品份额为 1 元。

⑤本理财产品不收取认购费用。

（8）产品申购：

①产品成立后进入存续期，客户购买产品的行为被视为产品申购。

②个人客户，申购起点金额 1 元，递增金额 1 元，追加申购起点金额 1 元，递增金额 1 元；对公客户，申购起点金额 1 元，递增金额 1 元，追加申购起点金额 1 元，递增金额 1 元。

③本理财产品采用“金额申购”的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折算为份额进

行登记。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申购份额=（申购金额-申购费用）/申购清算价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申购费率/（1+申购费率）

申购份额和申购费用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四舍五入。本理财产品申购费率为 0%。

④本理财产品申购清算价为开放期最后一日的产品单位净值，申购清算日为开放期最后一日当天，份额确认日为开放期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

（9）产品赎回：

①本理财产品采用“份额赎回”的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赎回费用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赎回清算价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和赎回费用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四舍五入。本理财产品赎回费率为 0%。

②本理财产品赎回清算价为开放期最后一日的产品单位净值，赎回清算日为开放期结束后的下一工作日，赎回资金在赎回清算日后 2 个工作日内到账。

③产品到期日当月不开放申购、赎回。

④本理财产品支持预约赎回，投资者可于产品成立日后随时提交赎回申请，在下一个赎回清算日按赎回清算价进行清算。

（10）投资收益测算说明：投资收益率是依据产品单位净值计算的年化收益率，其中 1 年按 365 天计算。

募集期内（产品成立日前一日除外）投资者理财资金按活期存款利率计息。

开放期内（申购清算日除外）投资者新申购理财资金按活期存款利率计息。

投资期内依据产品实际投资情况计算产品净值及投资收益。

清算期内理财资金无活期存款利息。

（11）净值计算说明：理财产品当日单位净值=理财产品当日净资产（扣除资产交易相关税费、托管费、销售管理费、投资管理费、管理人超额收益等费用的资产净值）/产品当日总份额，理财产品单位净值精确到小数点后 6 位。

投资者理财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理财产品份额×(理财产品当日单位净值-投资者认/申购对应单位净值), 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具体以实际派发为准。

**15、公司子公司今创车辆向兴业银行购买的兴业银行添利 3 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主要条款如下:**

(1) 理财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添利 3 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2) 产品销售名称: 添利小微

(3) 产品代码: 9B319011

(4) 产品基本类型: 公募、开放式、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净值型

(5) 产品募集方式: 公募

(6) 产品投资性质: 固定收益类

固定收益类产品是指根据监管相关规定, 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债权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的产品, 兴银理财对本产品的本金并不提供保证, 也不承诺任何固定收益。

(7) 产品运作模式: 开放式

(8) 理财产品币种: 人民币

(9)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10) 销售起点金额及递增金额

①每笔认购/申购起点金额为 1 元;

②认购/申购超出起点金额的部分以 0.01 元的整数倍递增。

(11) 理财产品份额净值:

①理财产品份额净值为提取理财产品费用后的理财产品份额净值, 客户按该理财产品份额净值进行赎回和提前终止分配。

②本产品采用 1.00 元固定理财产品份额净值交易方式, 自产品成立日起每日将实现的产品净收益以分红形式(或净损失)分配给理财产品持有人, 并将该部分收益以份额形式按日结转到投资者理财账户, 参与下一日产品收益分配, 使理财产品份额净值值始终保持 1.00 元。

(12) 每万份理财产品已实现收益:

①每万份理财产品已实现收益=当日理财产品份额已实现收益÷当日理财

产品份额×10000。

②每万份理财产品已实现收益是每万份理财份额的日已实现收益，精确至小数点后第4位，小数点后第5位按去尾原则处理。

(13) 7日年化收益率：指以本产品最近七日（含节假日）收益率所折算的产品年化收益率。产品成立不满七日时以实际日收益率折算年收益率。

$$7\text{日年化收益率}(\%) = \left\{ \left[ \prod_{i=1}^7 \left( 1 + \frac{R_i}{10000} \right) \right]^{365/7} - 1 \right\} \times 100\%$$

其中,  $R_i$  为最近第  $i$  个自然日(包括计算当日)的每万份理财产品已实现收益。

7日年化收益率采用四舍五入保留至百分号内小数点后第3位。

(14) 理财收益分配：本产品收益分配方式为本产品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免收再投资的费用。

**16、公司子公司今创车辆向建设银行购买的“乾元-日鑫月盈”（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 产品编号：ZH072011003000Y01

(2) 产品中文商业全称：“乾元一日鑫月溢” (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3)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2.75%

中国建设银行可根据市场情况等调整预期年化收益率，并至少于新的预期年化收益率启用日之前2个工作日进行公告。

(5) 本金和收益币种：人民币

(6) 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中国建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产品。中国建设银行提前终止产品时，将至少于提前终止日之前2个工作日进行公告。

(7) 产品运作周期：每1个自然日为产品的1个运作周期。

(8) 产品申购/追加投资/赎回：产品存续期内任一产品工作日的1:00-15:30。

(9) 产品挂单购买/挂单赎回时间：客户可于产品存续期内任意时间挂单，预约于挂单执行日购买或赎回产品。挂单执行日可为挂单日后第1个自然日(含)至第31个自然日(含)间任一产品工作日。



(10) 赎回投资本金和收益兑付：产品赎回期内，中国建设银行接受的客户赎回申请（超过单个客户累计赎回限额的赎回申请除外、巨额赎回时请以公告为准），赎回的投资本金和收益实时返还至客户协议约定账户。

(11) 首次申购起点金额：高资产净值及机构客户:10 万元人民币

(12) 追加投资金额单位：高资产净值及机构客户:1,000 元人民币的整数倍

(13) 产品收益计息规则：

①投资期内按照单利方式，根据客户每笔投资本金金额、每笔投资本金参与理财的天数及对应的实际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

②客户赎回申请提出日至赎回投资本金和收益延迟/分次兑付日期间，赎回的投资本金不另计投资收益及存款利息。

③客户持有产品至产品提前终止日，产品提前终止日至投资本金和收益兑付日期间，投资本金不另计投资收益及存款利息

(14) 产品费用：本产品收取的固定费用为产品托管费和产品销售费，浮动费用为产品管理费。

##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 1、“金石榴惠盈公司天天赚 1 号”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本产品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及银行间资金融通工具，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等银行间、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其它固定收益类短期投资工具，定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证券投资基金或符合监管机构规定且风险程度不高于上述投资品种的其它金融资产及其组合。其中存款、债券等债权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本产品总资产不得超过产品净资产的 140%。

### 2、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6278 期

本理财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获得存款本金的基础利息收益和挂钩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浮动收益。

### 3、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07 期 D 款

本“结构性存款”是通过在普通存款的基础上嵌入金融衍生工具（包括但不

限于远期、掉期、期权或期货等)，将收益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商品价格、信用、指数及其他金融类或非金融类标的物挂钩的金融产品。

#### **4、江苏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本理财产品中所募集资金本金部分按照存款管理，并以该存款收益部分与交易对手叙作和“EURUSD CURRENCY BFIX”页面中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 **5、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

本理财产品中所募集资金本金部分按照存款管理，并以该存款收益部分与交易对手叙作和“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基准价”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 **6、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 6 号 C 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本理财产品主要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实际可投资范围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进行调整）：

（1）银行存款、债券逆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其它银行间和交易所资金融通工具。

（2）同业存单、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包含永续中票）、企业债、公司债（包含永续期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收益债、项目收益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包括二级资本债）、证金债、可转换债券、信用风险缓释工具、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其它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等。

（3）国债期货、利率互换、债券借贷、信用风险缓释工具。

（4）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

（5）投资于上述资产的资产管理产品，包括资金信托，证券公司、证券公司子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管理子公司、期货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等。

（6）其他风险不高于前述资产的资产。

本产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产品总资产的 80%。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不低于理财资产净值的 5%。

产品因为流动性需要可开展存单质押、债券正回购等融资业务，本产品总资

产不超过净资产的 140%。

#### **7、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本理财产品 100%投资于符合监管要求的固定收益类资产，主要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银行存款、债券逆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其它银行间和交易所资金融通工具。

(2) 同业存单、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等银行间、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其它固定收益类短期投资工具。

(3) 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

银行存款、货币基金、同业存单、利率债等具有高流动性资产投资占比不低于 30%，AAA 级以下债券及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占比不高于 70%。

产品因为流动性需要可开展存单质押、债券正回购等融资业务，本产品总资产不超过净资产的 140%。

#### **8、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三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

#### **9、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34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中国农业银行“安心·62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本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信用类债券、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其中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信用类债券、现金、存款，投资比例约 20-80%；货币市场工具、

投资类信托计划、非标准化 债权及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比例约 20-80%，以上投资比例在[-10%，10%] 区间内浮动。我行根据相关投资市场走势动态调整资产组合配置。

#### **10、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75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9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本理财产品为固定收益类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同业存款、资产支持证券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证券投资基金、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或计划，依法在交易所发行或上市 的股票（含港股）、优先股等权益类资产，交易所内开展的期货（如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大宗 商品期货等）、期权等监管允许开展的衍生类资产、商品类资产及其他金融工具，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投资品种。各投资资产种类占总投资资产的计划投资比例如下：货币市场工具类、债券和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 80%；权益及其他非固收类资产不超过 20%。

#### **11、农银理财“农银同心·每月开放”优选配置第 1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本理财产品为混合类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货币市场工具（含货币基金、同业存单、债券回购、资金拆借等）、债券（含利率债、金融债、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债、可交换债、定向融资工具、非公开发行债券、资产证券化产品等）、同业存款、资产支持证券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证券投资基金、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或计划，依法在交易所发行或上市 的股票（含港股）、优先股等权益类资产，交易所内开展的期货（如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大宗商品期货等）、期权等监管允许开展的衍生类资产、商品类资产及其他金融工具，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投资品种。

各投资资产种类占总投资资产的计划投资比例如下：货币市场工具类、债券和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低于 80%；权益类资产比例低于 80%，证券投资基金及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或计划等投资比例为 0-100%，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比例低于 80%。

#### **12、兴业银行添利 3 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本理财产品主要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实际可投资范围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进行调整）：

(1) 银行存款、债券逆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其它银行间和交易所资金融通工具。

(2) 同业存单、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包含永续中票）、企业债、公司债（包含可续期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收益债、项目收益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包括二级资本债）、证金债、信用风险缓释工具、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其它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等。

(3) 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

(4) 其他风险不高于前述资产的资产。

本产品 100%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银行存款、货币基金、同业存单、利率债、AAA 级公募信用债等具有高流动性资产投资占比不低于 30%，AAA 级以下债券、AAA 级私募信用债及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占比不高于 70%。产品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不低于理财资产净值的 5%。

### **13、建设银行“乾元-日鑫月盈”（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本产品所募集的全部资金归集一并运用，投资于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股权类资产以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组合。

(1) 现金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存放同业等。

(2) 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交易所协议式回购等。

(3) 货币市场基金

(4) 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资产支持证券（ABS）、资产支持票据（ABN）等；

(5) 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

(6) 股权类资产

(7) 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现金类资产 0%-90%，货币市场工具 0%-90%，货

币市场基金 0%-30%，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 0%-90%，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 0%-90%，股权类资产 0%-90%，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组合 0%-90%。具体各类型资产比例为：活期存款 0%-90%，定期存款 0-50%，质押式回购 0%-90%，买断式回购 0-50%，交易所协议式回购 0-30%，货币市场基金 0%-30%，国债 0-50%，可转换债券 0-30%，其余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 0%-90%，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 0%-90%，股权类资产 0%-90%，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组合 0%-90%。

### 三、受委托方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166）、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0919），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288）、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398）、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998）、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939）、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2966）。上述公司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9,084,608,985.54	9,045,994,531.23
负债总额	4,568,910,362.90	4,501,955,66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16,088,068.31	4,556,806,61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607,730.07	-225,779,765.70
	2020年度	2021年1-6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960,591.37	170,479,403.24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9.77%，公司货币资金为 495,313,503.36 元，上述购买理财产品总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98.4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及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并能产生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是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主要受货币政策、

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不排除以上投资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 金额	实际收回 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 本金金额
1	保本浮动收益型	69,450	64,450	669.78	5,000
2	非保本收益型	35,800	32,100	186.97	3,700
	合计	105,250	96,550	856.75	8,7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9,2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1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03	
目前已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闲置自有资金额度				8,700	

特此公告。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1日